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對本公告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SOMERLEY CAPITAL HOLDINGS LIMITED**

**Somerley Capital Holdings Limited**

**新百利融資控股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8439)

### 正面盈利預警

本公告乃由新百利融資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連同其附屬公司統稱為「本集團」)根據聯交所GEM證券上市規則(「GEM上市規則」)第17.10(2)條及香港法例第571章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IVA部項下之內幕消息條文(定義見GEM上市規則)而作出。

本公司董事(「董事」)會(「董事會」)謹此知會本公司股東(「股東」)及潛在投資者，根據本集團有關未經審核綜合管理賬目之初步評估，本集團預期於截至2021年3月31日止年度錄得除稅後溢利，金額介乎約6.7百萬港元至7.5百萬港元(2020年：虧損約7.2百萬港元)。溢利回報乃主要由於下列各項綜合影響所致：(i)僱員福利成本減少約1.0百萬港元；(ii)折舊及其他經營開支減少約1.1百萬港元；(iii)The Climate Impact Asia Fund公平值由虧損約4.0百萬港元扭轉為收益約11.2百萬港元；及(iv)就本集團資產管理業務分部所持之無形資產及商譽確認之減值虧損增加約2.6百萬港元。

本公告所載資料僅為董事會根據本集團之未經審核綜合管理賬目作出之初步評估，其並未經本公司核數師審閱或審核，可能會作出調整。本集團仍在編製其截至2021年3月31日止年度之綜合財務業績。謹此告知股東及潛在投資者，本公司之年度業績公告預期將於2021年6月底公佈。

本公司股東及潛在投資者於買賣本公司股份時務請審慎行事。

承董事會命  
新百利融資控股有限公司  
主席  
**SABINE Martin Nevil**

香港，2021年6月4日

於本公告日期，執行董事為**SABINE Martin Nevil**先生、莊棣盛先生及鄒偉雄先生；獨立非執行董事為鄭毓和先生、袁錦添先生及羅卓堅先生。

本公告的資料乃遵照**GEM**上市規則而刊載，旨在提供有關本公司的資料；董事願就本公告的資料共同及個別地承擔全部責任。董事在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確認就其所知及所信，本公告所載資料在各重大方面均屬準確完備，沒有誤導或欺詐成分，且並無遺漏其他事項以致本公告所載任何陳述或本公告產生誤導。

本公告將由刊登日期起計最少7日於**GEM**網站[www.hkgem.com](http://www.hkgem.com)內「最新上市公司公告」網頁刊載。本公告亦將於本公司網站[www.somerleycapital.com](http://www.somerleycapital.com)刊載。